

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

序号	当事人名称 (姓名)	行政处罚决定 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日期	备注
1	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(原河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)	豫银罚决字 (2024) 1号	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。	罚款 43 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 河南省分行	2024年2月22日	
2	白波(时任河南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(原河南省 农村信用社联合社) 信息科技部技术总 监(副总经理级))	豫银罚决字 (2024) 2号	对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原河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)以下违法行为负有责任: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。	罚款 4 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 河南省分行	2024年2月22日	